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上市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公告(「該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經上海證券交易所批准(自律監管決定書[2014]681號文)，本公司本次發行的人民幣49億元可轉換債券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可轉換債券的募集資金在扣除所有發行費用後的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4,843,547,956.20元。

有關可轉換債券上市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可轉換公司債券上市公告」及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相應海外監管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洛陽市，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李發本先生、王欽喜先生、顧美鳳女士及吳文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玉峰先生及袁宏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程鈺先生及徐旭先生。

* 僅供識別